证券代码:000915 证券简称:山大华特 公告编号:2021-021

山东山大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和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时间: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1年4月22日下午14:00;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4月2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4月22日上午9:15-9:25, 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时间为2021年4月22日09:15至2021年4月2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朱效平。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7、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9名,代表股份52,153,34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2562%,其中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名,代表股份51,844,34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1244%;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共7名,代表股份309,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19%。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共8人,代表股份609,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99%。

8、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参加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会议的各项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1、"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审议表决情况:

(1)总体表决情况:同意52,145,1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4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8,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57%。

(2)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60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6535%;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8,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3465%。

(3)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审议表决情况:

(1)总体表决情况:同意52,145,1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4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8,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57%。

(2)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60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6535%;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8,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3465%。

(3)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3、"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审议表决情况:

(1)总体表决情况:同意52,145,1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4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8,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57%。

(2)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60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6535%;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8,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3465%。

(3)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4、"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审议表决情况:

(1)总体表决情况:同意52,145,1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4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8,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57%。

(2)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60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6535%;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8,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3465%。

(3)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决定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以202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234,331,485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5、"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审议表决情况:

(1)总体表决情况:同意52,145,1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4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8,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57%。

(2)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60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6535%;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8,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3465%。

(3)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6、"关于聘请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的审议表决情况:

(1)总体表决情况:同意52,145,1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4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8,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57%。

(2)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60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6535%;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8,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3465%。

(3)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决定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1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费用为人民币55万元。

7、"关于公司更名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的审议表决情况:

(1)总体表决情况:同意52,145,1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4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8,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57%。

(2)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60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6535%;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8,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3465%。

(3)表决结果: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同意公司名称由"山东山大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山东华特达因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将《公司章程》第四条"公司注册名称:山东山大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SHANDA WIT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修改为"公司注册名称:山东华特达因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WIT DYNE HEALTH CO.,LTD"。

三、其他事项

会议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山东博鳌源律师事务所的宿扬帆、张岳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等相关事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山东博鳌源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山大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558 证券简称:巨人网络 公告编号:2021-临021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暨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1年2月25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10日及2021年2月2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规模及股票来源

1、员工持股计划的规模

本员工持股计划持股规模不超过60,731,398股,约占公司股本总额2,024,379,932股的3%。

2、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

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2021年2月25日,经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部分股份将通过非交易过户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转让给本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分别于2018年10月17日、2018年11月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和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公司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从二级市场回购公司部分股份,回购的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截至2019年10月30日,公司该期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回购股份总计80,174,322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3.96%,回购均价为18.31元/股。

公司于2019年10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公司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从二级市场回购公司部分股份,回购的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2020年10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终止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截至该公告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31,394,602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1.55%,回购均价为17.74元/股。

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公司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从二级市场回购公司部分股份,回购的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目前该期回购尚未完成。

本次通过非交易过户的股份数量为60,731,398股,均来源于上述回购股份。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已于近日以现场及通信方式召开,本次持有人会议同意设立管理委员会。管理委员会委员不存在于公司控股股东单位担任职务的情形,不属于上市公司5%以上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管理委员会委员中吴萌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孟玮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除此之外,管理委员会委员与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将依照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履行持有人会议授权行使的责任。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过户情况

1、账户开立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的开户手续。证券账户名称为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号码为0899271743。

2、非交易过户情况

2021年4月2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60,731,398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3%)已于2021年4月20日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账户。

根据《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不超过48个月,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36个月,均自《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

四、员工持股计划的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的认定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参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未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安排。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吴萌先生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孟玮先生持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份额,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关联关系。除前述情况外,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之间无关联关系,均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的相关安排。

五、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本员工持股计划于2021年4月完成全部标的股票过户,以认购协议签署之日2021年3月30日收盘数据测算,公司应确认总费用预计为86,663.70万元,该费用由公司在锁定期内,按每次解锁比例分摊,计入相关费用和资本公积,则2021年至2024年本员工持股计划费用摊销情况测算如下:

单位:万元

总费用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86,663.70	21,923.15	28,887.90	28,887.90	6,964.75

注: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在不考虑本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影响情况下,本员工持股计划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影响程度不大。若考虑本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本员工持股计划将有效激发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

六、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153 证券简称:石基信息 公告编号:2021-14

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修正涉及的会计期间: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扭亏为盈(同向上升 √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576.12万元-3,680.18万元	盈利:36,801.76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93.00%-9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7,440.06万元-11,144.11万元	盈利:33,432.42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77.75%-66.67%	
基本每股收益	0.02元/股-0.03元/股	盈利:0.34元/股

公司前次业绩预告公告《2020年度业绩预告》(2021-01)详见2021年1月30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修正前	修正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576.12万元-3,680.18万元	亏损:7300万元-6300万元	盈利:36,801.76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93%-90%	比上年同期下降:119.84%-117.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7,440.06万元-11,144.11万元	盈利:6876万元-7876万元	盈利:33,432.42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77.75%-66.67%	比上年同期下降:79.43%-76.44%	
营业收入	320,000.00万元-345,000.00万元	320,000.00万元-345,000.00万元	366,254.01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318,168.00万元-343,168.00万元	318,168.00万元-343,168.00万元	364,306.03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2元/股-0.03元/股	亏损:0.07元/股-0.06元/股	盈利:0.34元/股

注:扣除后的营业收入指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关于2020年度前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后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初步沟通的结果,但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一步沟通确认。综合考虑目前年报工作进展情况,截至本修正公告披露日,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修正后的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公司本次对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进行修正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出售StayNTouch, Inc.(以下简称"StayNTouch")100%股权后对于股权转让交易价款中或有对价金额进行调整,即一次性确认全部交易损失,导致前次业绩预告披露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1500万美元,具体如下:

公司于2020年3月6日至2020年9月30日期间应美国总统行政命令的要求进行了剥离与StayNTouch, Inc.100%股权及全部权益的事项,其中股权转让交易价款包括首付款及未来两年(2021、2022年)的额外潜在对赌对价,2021年及2022年公司需在StayNTouch完成相应的对赌业绩指标后可分别获得最高不超过2150万美元和900万美元的或有对价。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3月9日、2020年6月22日、2020年9月1日、2020年10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拟处置StayNTouch100%股权的提示性公告》(2020-03)、《关于公司拟处置StayNTouch100%股权的进展公告》(2020-18)、《关于公司拟处置StayNTouch100%股权的进展公告(二)》(2020-29)、《关于StayNTouch 100%股权处置交割完成并获得CFIUS确认的进展公告》(2020-33)等全部公告文件。

公司于2021年1月30日披露2020年度业绩预告,根据公司管理层结合外部市场环境分析、StayNTouch以前年度业务发展规划及业务发展属性、第三方出具的盈利预测报告、欧美地区对疫情管控判断以及当时掌握的其他信息及佐证资料,公司除对已经收到的首期股权转让款予以确认外,初步预估2021年StayNTouch完成业绩对赌后能获得的或有对价很可能为600万美元、2022年StayNTouch完成业绩对赌后能获得的或有对价很可能为900万美元,进而确认公司处置StayNTouch可能获取或有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为1500万美元,公司以此为基础预计出售事件给2020年度造成的损失约为7000万元人民币至1亿元人民币,即预计公司2020年度业绩盈利区间为修正前的人民币2,576.12万元-3,680.18万元。

随着2020年度审计工作的进一步开展,公司发现处置StayNTouch的后续进展出现了外部环境不可控变化因素。首先海外疫情连创新高,其次受制于美国政府的严格监管以及交易本身的特殊性,公司在失去对StayNTouch的控制权后,虽多次与交易对手方及StayNTouch沟通,但在2020年度审计期间无法及时获得StayNTouch包括但不限于经营业务数据、财务数据、已经完成项目的合同资料、核心管理团队人员构成等具体明细资料,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公司管理层需要重新评估StayNTouch业绩对赌是否能够完成以及公司是否可以获得或有对价,最终公司管理层判断因获取2021年和2022年的股权转让或有对价共计1500万美元的依据受限,该交易导致公司总体损失额扩大约1500万美元,由损失约7000万元至1亿元人民币扩大为损失约1.7亿元人民币,导致公司2020年度业绩预告中净利润出现较大幅度的偏差,直接影响公司业绩预计数值下降约为1亿元人民币,故公司修正2020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7300万元至-6300万元人民币。

四、本次业绩预告修正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处置StayNTouch股权导致公司本年度业绩变动属于非经常性损益事项。该事件并非公司日常运营业务产生较大变动,其不影响公司目前正在进行的国际化转型阶段自主研发的下一代酒店信息管理系统企业级平台核心产品及核心业务的有序开展,包括但不限于新产品的继续推广落地及后续实施运营工作,本次出售事件仅对公司2020年度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对公司的影响为一次性不利影响,不会产生后续持续性不利影响。

2、公司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系公司处置StayNTouch股权后产生的后续遗留事项对公司的不利影响,引发公司业绩预告偏差系内外部环境发生变化的客观原因所致,并非公司主观恶意使净利润的预计结果产生较大波动。

五、会计师对公司2020年度业绩预告修正情况的专项说明

截止专项说明出具之日,会计师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最终的审计意见尚未形成。仅就本专项说明出具之日止会计师已实施的审计程序和已获取的审计证据而言,会计师尚未发现任何迹象表明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披露的《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中所披露信息的相关依据在重大方面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六、风险提示及其他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数据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仅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未经审计机构最终审计。公司2020年度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2020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2、公司董事会就本次业绩预告修正与前次业绩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

股票代码:A股 600663 证券简称:陆家嘴 编号:临2021-020
B股 900932 陆家B股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陆家嘴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家嘴信托")。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66亿人民币。

●委托理财期限:不超过24个月。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1年3月3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其中上海陆家嘴金融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金发")仅含母公司]使用单日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90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开展委托理财业务,期限自公司本次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董事会召开前一日。同时,董事会授权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协议、合同等文件,公司财务部为委托理财业务的具体经办部门。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公告2021-005及2021-009)。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其中陆金发仅含母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开展委托理财业务,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其中陆金发仅含母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如有)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陆家嘴信托	信托理财产品	陆家嘴信托-樽盈财富十七号单一资金信托	660,000.00	业绩比较基准2.2%	-	不超过24个月	浮动收益	-	否

注:公司于2021年4月12日购买上述产品累计16亿元(4亿元/期,共四期),于2021年4月21日购买上述产品累计50亿元(5亿元/期,共十期)。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事宜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相关事项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切实确保资金安全。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董事会授权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协议、合同等文件。公司财务部为委托理财业务的具体经办部门,负责委托理财的各项具体事宜,包括理财产品的内容审核和风险评估、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和项目进展等情况、通过建立台账对公司委托理财情况进行日常管理、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等。

2、公司审计室负责对委托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核实。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陆家嘴信托-樽盈财富十七号单一资金信托

发行主体	陆家嘴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	陆家嘴信托-樽盈财富十七号单一资金信托
产品代码	ZXD31L202104000000014
认购金额	66亿元人民币
产品起息日	2021年4月12日(4亿元/每期,共四期)/ 2021年4月21日(5亿元/每期,共十期)
产品到期日	产品起息日起不超过24个月
产品预期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准2.2%/年
资金投向	受托人发行的信托产品及银行同业存款(包括大额存单)、银行理财、标准化债券、债券逆回购、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资产支持证券、信贷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票据、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经受托人准入的现金管理类信托计划或资管计划等。

(二)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在购买理财产品前,通过评估、筛选等程序,严格禁止购买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型产品。公司财务部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陆家嘴信托,陆家嘴信托成立于2003年11月18日,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受托方最近一年主要财务状况如下: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合并(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24,870.42
负债总额	457,380.91
所有者权益总额	667,489.51
项目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194,205.95
净利润	114,463.43

注:营业收入按照金融行业口径计算。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状况如下: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135,435.43	9,144,017.53
负债总额	6,757,676.78	6,238,343.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26,449.03	1,811,923.21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244.45	51,736.85

根据新金融会计准则要求,公司将购买的信托理财产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到期收益列报于投资收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的货币资金余额为人民币39.1亿元,本次委托理财事项金额为66亿元,占2020年末货币资金的168.80%。公司将继续规范运作,合理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本次委托理财事项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五、风险提示

本次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委托理财事宜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因素影响从而影响预期收益。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2021年3月3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其中陆金发仅含母公司)使用单日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90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开展委托理财业务,期限自公司本次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董事会召开前一日。同时,董事会授权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协议、合同等文件,公司财务部为委托理财业务的具体经办部门。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2.63	0
2	保本型理财	1,000	1,000	1.32	0
3	保本型理财	1,000	1,000	0.73	0
4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2.28	0
5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2.28	0
6	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4.57	0
7	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4.57	0
8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2.28	0
9	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4.57	0
10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39.18	0
11	信托产品	40,000	0	0	40,000
12	信托产品	40,000	0	0	40,000
13	信托产品	40,000	0	0	40,000
14	信托产品	40,000	0	0	40,000
15	信托产品	50,000	0	0	50,000
16	信托产品	50,000	0	0	50,000
17	信托产品	50,000	0	0	50,000
18	信托产品	50,000	0	0	50,000
19	信托产品	50,000	0	0	50,000
20	信托产品	50,000	0	0	50,000
21	信托产品	50,000	0	0	50,000
22	信托产品	50,000	0	0	50,000
23	信托产品	50,000	0	0	50,000
24	信托产品	50,000	0	0	50,000
合计		717,000	57,000	64.41	66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66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2.57%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02%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66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40,000
总理财额度					900,000

特此公告。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300615 证券简称:欣天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0

深圳市欣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欣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拟于2021年5月13日(星期四)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会议"或"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深圳市欣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召集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决定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为:2021年5月13日(星期四)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年5月13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13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13日上午9:15—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7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7栋B座24层2401房。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

(1)《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2021年度银行融资及相关授权的议案》

(9)《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11)《关于附条件收购控股孙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2)《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3)《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提案的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1年4月22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特别强调事项

(1)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2)提案11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该议案关联股东不能接受其他股东委托对该议案进行投票。

(3)提案12、13、14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拟作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股东以及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需回避表决。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时,独立董事应当就股权激励计划向所有的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根据该规定,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由独立董事石水平先生发出《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向全体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12至14项提案征集投票权,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3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

征集投票人仅对本次股东大会的部分提案征集投票权,被征集人或其代理人可以对未被征集投票权的提案另行表决,如被征集人或其代理人未另行表决将视为放弃对未被征集投票权的提案的表决权利。

(4)本次股东大会将对提案5、6、8至13实施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银行融资及相关授权的议案》	√
9.00	《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00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
11.00	《关于附条件收购控股孙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2.00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13.00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14.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